

浙商银行关于发行 2021 年第十五期大额存单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更好地服务客户，为投资者提供更丰富的存款产品，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起发行 2021 年第十五期大额存单，投资者可通过本行柜面、网上银行进行认购。本期大额存单面向在本行开户的机构客户发行。现将产品要素公告如下：

产品编码	浙商 CDs2136015 (可转让)		
币种	人民币		
期限	3 年		
年利率	3.59%		
发行规模	15 亿元		
发行期	2021 年 4 月 16 日 —— 2021 年 7 月 16 日		
起点金额	1000 万元	递增金额	100 万元
认购账户	单位结算账户		
发行渠道	浙商银行各营业网点、网上银行		
付息方式	到期一次还本付息		
起息日	购买成功当日		
资金到账日	利息和本金将在到期日自动划回至认购账户		
是否可提前支取	否	是否可转让	是
存款证明	成功扣款后，客户可在本行开具存款证明。		

注：1. 以上利率不适用于招投标类存款，招标类存款如需认购本行大额存单，请联系本行各网点。

2. 如遇央行调息，本行有权停止发售。

产品优势

- 1.安全性强：定期存款，保本保息，纳入存款保险范围。
- 2.收益率好：利率市场化定价，较同期普通定期存款更具竞争力。
- 3.流动性强：期限标准，可办理质押，可办理转让。

温馨提示

请投资者在认购大额存单前仔细阅读《浙商银行大额存单产品说明书》，并确保对条款内容的理解完整无误。

详情请咨询当地营业网点或 95527 客服电话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15 日